铜川市重点用车企业环保门禁监管平台

建设项目

采购合同

（示范文本）

协议书

采购人（全称）：

供应商（全称）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1.项目名称： ；

2.项目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二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.协议书；

2.中标通知书、投标文件、招标文件、澄清、补充文件(或委托书)；

3.相关服务建议书；

4.附录，即：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；

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三、合同价款

本合同价格为¥ 元（大写： ），该合同总价据实结算。该合同价款包括承接甲方项目所承担的全过程的一切费用。合同价格为含税价，供应商提供服务所发生的一切税（包括增值税）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。

四、付款方式

1.付款方式：

2.结算方式：银行转账。

3.结算单位：由采购人负责结算，供应商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。

五、运维服务期：免费3年。

六、进度要求：一个月

七、服务内容及要求

即交付的服务及配套信息平台内容与投标、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，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内容相一致。

八、技术要求

满足招标文件中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。

九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1）采购人的权利和义务

1.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，拥有监管权。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。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，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。

2.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。

3.根据本合同规定，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。

4.国家法律、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。

（2）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

1.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。

2.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，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。

3.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，及时配合处理投诉。

4.在服务过程中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，接受甲方的监督。

5.国家法律、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。

6.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、标准、规程和甲方的需求展开工作。

7.乙方在进行服务过程中，需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，接受甲方的安排与协调。

8.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服务工作无法开展，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，并采取积极的补救措施。

9.在服务工作开展过程中，如出现意外事故、人身或财产侵权，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十、保密

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、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，不得向他人泄漏。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。

十一、知识产权

供应商应对所供产品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，供应商应保证所供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、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，否则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；如因此影响到采购人的正常使用，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，供应商应无条件向采购人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，由供应商一并赔偿。

十二、合同争议的解决

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达不成一致时，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三、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

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包括：五级以上地震、大风、大雨、大雪。

十四、除本合同约定，合同一经签订，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者终止合同。对确需变更、调整或者中止、终止合同的，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。

十五、违约责任

如有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造成重大损失，区民政局有权解除合同。所造成的损失由保险公司承担，否则，可向区民政局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六、其他(在合同中具体明确)

十七、合同订立

1.订立时间：2025年 月 日。

2.订立地点： 。

3.本合同一式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各执 份，监管部门备案壹份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。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。(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)。

采购人： （盖章） 供应商： （盖章）

地 址： 地 址：

邮政编码： 邮政编码：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
的代理人：（签字） 的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开户银行： 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 账号：

电话： 电话：

传真： 传真：

电子邮箱： 电子邮箱：